

# 阿麦从军



[阿麦从军 下载链接1](#)

著者:鲜橙

出版者:江苏文艺出版社

出版时间:2011-7

装帧:平装

isbn:9787539945385

阿麦出生在麦熟时节，为此差点被爹爹取名为“麦兜”。

阿麦的父母从另一个时空穿越而来，她本想跟着父母过一番清净无争的田园生活，谁料年幼丧双亲，战场逢异事……卸去红妆，进入军营，注定与骚包将军邂逅，与沙场杀将相逢，从一个小兵，成长为一代“战神”。阿麦知道，她为民绝情，为国弃爱，自己所做的这一切，不止是为了找到朝夕八年的哥哥，问一句“为什么”。

刀剑无影的战场上，无论谁是男主，谁是男配，她都是一身戎装，无一败绩。朝堂之上，他为君，她为臣。他俯视，她扬颌。他有雷霆之威，她有傲骨铮铮。

谁说女子须得以娇躯求安生，生死之后，江山如画，她只想寻个故人，一同赏春景。

作者介绍：

鲜橙，已婚家庭妇女，美女……她妈，业余码字手，文字农民工。生性懒散，属于能坐着绝不站着的主儿，最大的愿望就是挣足够多的钱养家养己。

主要作品：《和亲公主》《淑女本色》《谁是谁的谁》《阿麦从军》《太子妃升职记》。

目录：

[阿麦从军 下载链接1](#)

## 标签

鲜橙

女扮男装

从军

小说

架空

言情

穿二代

传奇

## 评论

一直都不肯透露男主这点真TM要命……但是看到后来，我意识到此文并不是典型的言情，而是女主一个人的成长史：近结局她问皇帝那一句【自我从军一路从小兵到元帅，都是一刀一枪豁出性命拼出来的，没有半分是用身躯求来。我为民绝情为国弃爱，只剩下这幅身躯，现在，你要我用这幅身躯来求生活了吗？】一个真正坦荡强气的女性，跃然纸上，值得一切的溢美之词……另外此文的配角出彩，作者青垚更以《一将之智有余，万乘之才不足》专门评论商易之缺乏为君之才和断，以配角而成话题，加上后来看作者写的故事虽然偏轻松，却均同该文构架相衔接，足见作者人物塑造方面的力度同完成自己的断代史的野心。

因为「将军在上」，对女将军这种题材开始感兴趣。不过对于这篇没有男主的、言情作者写出的非言情文，我表示很头疼的读不下去。对于我这个口味非黑即白的人来说，要么你就像个纯爷们一样荡气回肠的写个传奇故事，要么你就老老实实玛丽苏乖乖写下个甜腻或者虐人的言情酸掉大牙。这种明明是个贵妇犬却硬要装上尖牙证明自己也能写出峥嵘岁月和所谓千谋百计的东施效颦，实在碍眼。

我第一次写评语时语塞，再多的话也表达不出我对此文的佩服。战争场面恢弘无比，有一种在读《三国》的错觉。我倒是打心底希望阿麦和常钰青在一起，无奈他们一个是大夏麦帅，一个是北漠杀将。几番纠缠几许情意，终究越不过两国间血债累累，人命万千。“但愿下辈子，你不是常钰青，我也不是麦穗。”满星，必须的是满星。力荐，必须是力荐。

一个女扮男装从小兵成长为战神的故事。男主？男主是什么，能吃么？

说到底，这就是个战场玛丽苏吧……

可惜了常七。。。我知道你想问什么，我活到现在，已经喜欢过两个男人，第一个以国仇家恨为借口杀了我的父母，第二个以家国大义为名给了我一刀。从那时起，我就告诉自己，再不能念着任何人。阿麦，你嫁给我吧。你要娶我？怎么个娶法？明媒正娶。  
你家族若是知道这阿麦的身份，岂能容你娶她？  
是我娶妻，不是家族娶妻，家中不同意，我在外开府单过便是。

你父母之仇，我定会帮你报了。我若只图杀了陈起，何必要费尽心机走到今天这步？阿麦，你再怎样也是个女子。

不错，我是女子，那又怎样？就因我是个女子，所以我就可以抛家弃国地跟着你，然后只依仗着你的情爱过一辈子？常钰青，你未免太小瞧我了！

只求下一世，你不再是常钰青，我也不是麦穗。我那句话却不是骗你。

你要上的战场，我替你去上；你要攻的城池，我替你去夺。

---

看了一小部分扛不住直接跳结局了，结局却还是那个半死不活家仇国恨的调调，算不得言情，作为军事文章也不好看，这个作者的文我好像没有看过。弃文。

---

男主女主都非常无感，人人都说好的故事，我却味同嚼蜡，要看打仗谋略的去看《三国》就好了嘛，要看女强奋起看桂圆的干脆还顺带看看各色男主男配大快朵颐一把，嗯...

---

【你要上的战场，我替你去上；你要攻的城池，我替你去夺。】不是棋逢对手，不是相濡以沫，而是因为爱你所以即使不能赞同你的想法也甘愿做你手中的刀。这不是言情小说，完全想象不出这么完整大气的故事跟《和亲公主》这种货色居然是一个作者……

---

可能我不是非常适应这样的军旅文，所以看得也不是很顺畅。觉得作者有些两边不讨好，既想要精彩的战争场面，又想要荡气回肠的感情故事。到最后，反而让人觉得里外不是人。

---

这是本女性传奇故事你们要纠结男猪啊？主角只有阿麦一个！

---

简介是真烂，但作为一部穿二代的小说，内容算不错了

。国家大义前，情爱不足挂齿。国定山河安，故人即良人。至于有些人，相见于战场，相忘于江湖，才最适合。★★★☆

---

一直觉得姓唐的婆婆妈妈罗里吧嗦，对于阿麦最终谁也没跟去寻他的结局心有戚戚焉。私心里我挚爱小常。他让我想起霍去病，一直喜欢《大漠谣》里面的霍去病，戚戚少年，世家贵胄，鲜衣怒马，慨当以慷，小常啊，你就把那把瑞士军刀当成一辈子的念想吧。

这是小言好吗~学人家写战争、权术、厚黑……拜托我要想看那些就不来看小言了好吗，关键是那些也没写好情节各种纰漏晦涩，要不是想着是小言完全不能耐心了下来……我只是想简简单单看脑残小言这么简单，而不是来看军中白莲花后宫一大帮的……

目前为止看过最好看的女扮男装从军的故事，情节比将嫁更曲折完整，里面的人物也都比较丰满，开头稍微有点像小白文，不过看着看着就好看起来不忍放手了，从回忆往事正式从军开始一发不可收拾，一开始还有点纠结男主到底是谁，一开始以为是商易之，虽然对于两人私下的情节处理的比较暧昧隐晦，到后来大爱常钰青，常麦两人的故事比那欢天喜地写的好看多了，也更让人信服，唐绍义也是不错，不过是在是没什么主角相，豫州与常钰青的那段很好看，在盛都的那段情节有点莫名，因为当时的背景交代的不多，故事里的每个主角都太神机妙算了，后面的几场仗很精彩，全书的高潮出现在唐绍义被抓，阿麦去救的那段，大半夜的看得我热血沸腾，实在是很心疼常钰青，但他杀了王七的时候又确实是可恨，后面基本上是顺其自然了，结局有点坑，不过也没法更好了，整体四星半~

阿麦从副将直至元帅的过程读来颇为酣畅。可惜80%以后为了增加感情纠葛剧情的合理性有所下降。说到感情线，人人皆唏嘘阿麦与常钰青有缘无份，我却独感慨商易之深埋的柔情。众人只见他磨砺她苛求她，却不见他成就她放任她，几次三番把命门交予她手中，最后亦不凭借主上的身份强留她，此间的深情怕是一言难尽

文笔不错，不过作为战争权谋小说还是太平淡，不少矛盾纰漏

觉得阿麦应该和小常在一起的同学，想想抗日战争结束后要不要和下令南京大屠杀的日本将领在一起，也就想明白了

足够好，好到我想推荐给每个人，可是在别人没有跟我一起共鸣的时候我又会后悔推荐；很好的故事，很好的人，很好的结局，不合适的人尽管相爱也没有在一起；追这部小说好几年，真不舍得它结束。

某些地方居然有李云龙的即视感。咳咳，公安网居然有这本书……于是上班的时候偷偷看了三天看完的。讨厌开放式的结局啦！！！不过除了李无感。其他两个塑造的倒是不错

[阿麦从军 下载链接1](#)

## 书评

好吧，我承认之前对这文有偏见，出书完结后赞的人太多，又矫枉过正期望值非常高。真正看了，确实是好文，不过也没有到喜爱入骨的地步，由于它的清醒与残忍。这篇文与其说是言情，不如说是一个传奇女子的小传。如何一步步，从家破人亡的惨境中走出来，如何一步...

### 关于作品：

在看文之前，就知道《阿麦从军》并非一部女性言情，而是一部女性传奇小说，作为一个严重偏科的言情书读者，能认真读完一本非言情的小说，一定要有相当相当精彩的情节衬托，还要有非常成功的人物塑造支撑，《阿麦从军》显然就做到了。鲜橙三年磨一剑，慢工出了细活...

话说，当大家在网上热火朝天地谈论阿麦时，我有些愣头愣脑地顺着群里麦粉的介绍，先于6月9日看了《成均馆绯闻》的电视剧，这个时候阿麦还没上市，听说都是女扮男装的戏码，那就先垫垫自己的好奇心。结果成均馆精美的画面，紧凑的剧情，帅哥一抓一把的组合，让我彻底痴迷。对阿...

本来想叫取名叫“一个女人的史诗”来着，但是忍住了。昨晚夜里熬到一点半看完，双眼通红，却没什么睡意。心中感慨万千，话到嘴边转个圈又回去了，觉得还是得先睡觉，等明天再说。

看完《阿麦从军》的感觉是，好的言情小说，格局一大，往往就不止停留在情爱层面，因为光是小情小...

小时候的光阴，总是美好而短暂的，偶尔回想起来，阿麦总能微微扬起唇角，好似耳边又想起母亲宠溺的斥责和父亲严厉而又意味深长的教诲……【为了父辈】  
“阿麦，一定要活下去。”这是母亲最后对她说的话，为了这句话，她走向了一个女子永远无法企及的境地，初衷也仅仅是面对...

虽然从一开始小常多年后的回忆就预感到，这段感情得BE，还是抱着一丝侥幸独追完，然后合卷心塞。纵观阿麦后宫，陈太阴沉商太功利，剩余的小常和小唐，更像一个类似“你爱的还是爱你的”这样的三俗选择题。

人生难遇知己，更难遇旗鼓相当的对手，小常无疑是懂麦...

女主阿麦“穿二代”，父母皆为穿越人。受到父母的影响耳濡目染的保留了现代人的思想特性。阿麦圆滑又精明，骨子里带着一股子的执着，当年全文还在网上连载的时候也正是因为这一点小人物的真实感吸引我一头扎了进去，从而自我升职为“麦托”。  
阿麦的从军非她所愿，只因一场无...

因为大红的网剧《太子妃升职记》而顺带买了这两本书，刚刚被芃芃哥掰弯了又因为男一常珏青而掰直。

一开始还以为商易之是男主，以往这类女子从军的题材中都是男主和女主并肩作战边谈情边杀敌，而敌人就是杀戮无常阴险狡诈的脸谱化恶人。而这部书就很写实，女主和...

作者整章都似乎在竭力证明——证明自己可以写这种类型的文章，而不是仅止于不登大雅之堂的玛丽苏式言情——这并不是件坏事，很多言情作者是有潜力从畅销写手跻身至可以驾驭更多题材内容的小说作者行列当中的。这篇文章证明了作者有这样的笔力，可惜仅止于此而已。完全不以言情...

不用三个非常无法表示我对此书的喜爱。两年来喜欢两篇文，本文是其中之一。  
阿麦从小兵成长为元帅，这荆棘路充满了豪情，机敏，运气，兄弟情谊，智慧，和血泪。文章写得很真实，不是那万能女主，轻轻松松就得到众男主的喜爱。战争场面也写得

非常好，对女作者而言尤为不易。关键...

---

和许多人一样，看了《太子妃升职记》才知道鲜橙这个网络作者的，也看过《和亲公主》，除了结尾让我觉得这部小说还凑合以外，中间的剧情有点狗血。但《阿麦从军》却使我有种这部小说值得一看的感觉。从一开始的父母之仇，到最后的国家之仇，阿麦在渐渐成长。他与常七的相遇，若...

---

---

我觉得作者把女性作为主角，全文却又不涉及爱情，就是想搞个创新，但是过了头。  
这个故事从头到尾没有感动我，  
因为这个故事与其说是阿麦的奋斗史，还不如说是阿麦的复仇史，  
简介说她为民绝情，为国弃爱，我看不见得，因为她所做的一切其实就一个目的，复仇！  
从军只是她的复仇方式，她...

---

---

鲜橙的文一路看过来，数这本最好。  
她的东西，大多数轻松愉快、玛丽苏外加各种脑残金手指，却只有这本沉浸了太多的现实和残酷。  
作者从在校时开始码字，写完这本时正嫁为人妇生完娃，对人生的理解和自我的成长在文中也窥见一斑。我手写我心，追文常常也是追着作者的成长。...

---

---

这本书描写的就是女主，而不是像其他原创，还有女主跟男主的纠缠史。常钰青，商易之，唐邵义，但都不是出众的男角。  
好吧，从最开始就不怎么喜欢商易之，总觉得作者不安排商对阿麦的爱情更好些，只是惜她的才。最后的最后，阿麦去寻唐邵义，果然是，唐邵义战死的时候，总觉得...

---

[阿麦从军 下载链接1](#)